

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发改价格〔2022〕87号

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我县非居民用

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

阜阳国祯燃气有限公司颍上天然气站、安徽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颍上县分公司：

受当前国际能源市场影响，国内天然气价格持续走高，为平衡天然气购销价格，根据省发展改革委有关要求和阜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阜城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发改商价〔2022〕121号）文件精神，经县政府第八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就2022年淡季颍上县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拟销售价格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10月31日，颍上县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拟销售价格继续按照我县《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顺价疏导冬季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22〕39号）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的冬季顺价差额0.78元/立方米价格执行，淡季结束后据实核算，多退少补。

颍上县中业天然气有限公司参照执行。

二、燃气供应企业应严格执行规定的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变相提高价格，并按规定做好价格公示，主动向用户做好宣传解释工作，自觉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监督。

三、本通知执行期间如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将视情况适时调整；如省和阜阳市发改委出台新的规定，按照新规定执行。

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5月27日

抄送：县住建局、县市场监管局。